**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政务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规范》《政务服务中心安全与应急规范》2项省级地方标准编制服务采购**

**项目**

**比**

**选**

**文**

**件**

**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4年4月**

# **第一章** **采购邀请函**

本项目为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政务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规范》《政务服务中心安全与应急规范》2项省级地方标准编制服务采购项目，采购单位为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本项目采购内容在规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之外，且在省直部门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下，因此我中心拟用比选方式进行自行采购。

**1、项目概况：**

1.1采购项目：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政务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规范》《政务服务中心安全与应急规范》2项省级地方标准编制服务采购项目。

1.2项目资金：自筹资金。

1.3项目实施方式：内部采购。

1.4质量效果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要求。

1.5采购内容：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招标代理机构及项目负责人信用评价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1.6项目总预算：人民币 15.2 万元整（壹拾伍万贰仟元整）

1.7中选原则：**根据综合评分法按排名由高到低推荐第一名为中标候选人。**

**2、资格审查方式及供应商资格要求**

本项目采用资格预审，采购评审小组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若资格审查不合格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采购申请人资格要求如下：

2.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2证明材料：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报名方式**

供应商通过省中心门户网站采购公告自行下载比选文件。获取文件时间为2024年4月10日至4月14日17:00（北京时间）。

**4、响应文件的递交**

比选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4月15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提交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鼓楼南街101号丰德成达中心10楼1005。逾期送达的比选文件将被拒绝。

本次采购项目将于2024年4月15日在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鼓楼南街101号丰德成达中心10楼进行评审。无需采购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授权代表参加。

**5、联系方式**

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联 系 人：郭老师 联系电话：86953169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鼓楼南街101号

# **技术规范要求**

#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政务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规范》《政务服务中心安全与应急规范》2项四川省地方标准编制，在标准制（修）订过程中完成现状调研、标准研制、征求意见、专家评审、技术审查等工作。

## **二、项目技术、服务要求**

## （一）项目研究

1.编制工作方案。制定《政务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规范》《政务服务中心安全与应急规范》2项省级地方标准编制工作计划。

2.开展实地调研。选取部分省市县乡村五级政务服务场所，完成场地建设、智慧大厅建设、设施设备配置，以及制度建设、窗口设置、人员管理、安全应急管理等方面的工作调研，为2项地方标准的编制收集我省政务服务现状、存在问题以及标准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

## （二）地方标准编制

1.通过调研和分析，结合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确定标准结构及基本内容。

2.按照国家及四川省相关规定以及标准制定的程序和方法，坚持需求导向、标准引领原则，编制科学规范、符合基层实际，内容合理、格式规范的标准（含编制说明），使其具有可推广性、可复制性、可操作性。

3.通过广泛征求标准修改意见建议，并按照采购人、审查专家提出的修改意见及收到的其他反馈意见完善标准内容。

4.2项地方标准最终成果需通过省级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

（三）成果交付

1.完成四川省地方标准《政务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规范》《政务服务中心安全与应急规范》的制（修）订工作，包括标准编制说明和标准报批稿。交付电子档1份，纸质档若干份。

2.协助采购人整理标准立项申报、答辩、征求意见以及专家审查等工作过程资料。并交付电子档1份，纸质档若干份。

#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 **3.1评审的量化因素及权重比值**

## 详见评分标准

## **3.2**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3.2.1谈判申请文件的初步评审**

3.2.1.1在初步评审中，评审小组将首先审定每份申请文件是否响应了比选文件的下述要求。

3.2.1.2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谈判将被评审小组 否决：

（1）响应文件未按比选文件要求进行签署、盖章的；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3）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报价，以及响应文件没有提交报价的；

（4）响应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比选文件规定的期限；

（5）经评审小组认定供应商的报价低于成本价形成恶性竞争的；

（6）明显不符合比选文件服务标准的要求；

（7）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8）报价超过比选文件规定的限价；

（9）其他不符合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2.2 报价计算错误的修正原则**

3.2.2.1 评审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汇总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3 谈判申请文件的详细评审**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报价 | 20 | 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报价）×20。 |  |
| 2 | 服务方案 | 36 | 服务方案要求：针对本项目提供工作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服务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①工作目标任务：根据工作计划，完成标准文本起草、意见征集、专家技术审查、报批备案、正式发布全流程工作任务；②服务计划和实施方案：明确标准文本起草、标准内部意见征集、标准公开挂网征求社会意见、召开标准专家技术审查会、标准修改报批等不同阶段的工作内容与时间要求；③服务技术人员配置：明确在项目进行过程中，每个阶段工作任务对应的技术人员配置，项目分工职责包括但不限于全面统筹、综合协调、资料收集、起草编制修改、征求意见处理等；④项目实施保障措施：明确组织保障、资金保障、人员保障、技术保障、设施设备保障等方面具体措施。（将以上4个方面内容描述完整、合理且符合采购人实际情况具备可操作性的得36分；有一项不描述、描述错误或不符合采购人实际情况不具备可操作性的扣9分。） |  |
| 3 | 人员配置 | 26 | 1、项目负责人：具有研究生学历和博士学位证书，同时具有标准化高级工程师职称，得5分，不具备或不提供不得分；2、团队人员：①每有一个标准化高级工程师职称，得3分，最多得6分，不具备或不提供不得分；②服务团队人员在5人以上（含），且具有制定过地方标准或团体标准经验，得15分，不具备或不提供不得分；服务团队人员在3人以上（含），且具有制定过地方标准或团体标准经验，得9分，不具备或不提供不得分；服务团队人员在1人以上（含），且具有制定过地方标准或团体标准经验，得3分，不具备或不提供不得分。（注：1.以上人员不重复计分。2.须提供拟投入人员花名册（包含姓名、年龄、身份证、学历、专业、参加制定地方标准或团体标准情况等）及在职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3.参加制定地方标准或团体标准证明材料以正式发布的标准文本为准。） |  |
| 4 | 履约能力 | 18 | 申请人提供近三年（2021年至今）类似项目证明材料，每具有一个类似业绩的得6分，最多得18分。（注：类似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注： 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3** **报价表（格式）**

**报价表**

**项目名称：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政务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规范》《政务服务中心安全与应急规范》2项省级地方标准编制服务采购项目报价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报价（元）** |
| 1 |  |  |
| 2 |  |  |
| 3 |  |  |
| .... |  |  |
| 合计 | 小写： 大写： |

报价（大写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日期：

**说明：报价应是包括邀请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响应内容的报价（包含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的物耗、人工、税费等）。**

**3.5声明（格式）**

**声 明**

**致：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我单位作为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政务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规范》《政务服务中心安全与应急规范》2项省级地方标准编制服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一、我单位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说明：填写“无”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我单位**（说明：填写“具有”或“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三、与我单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说明：填写“无”或“（一）供应商名称１；（二）供应商名称２ ；（三）……”）。**

四、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我公司及我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说明：填写“没有”或“有”）**行贿犯罪记录。

五、我公司**（说明：填写“未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我公司**（说明：填写“未列入”或“被列入”**）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说明：填写“没有”或“有”**）未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不良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